



委員會
2024-2027

陳莫玉玲女士 Mrs Ada Chan	主席
陳君然女士 Ms Christy Chan	副主席
徐鳳翎律師 Dr. Sara Tsui	總幹事
陳梓煒律師 Ms Sammi Chan	秘書長
陳君怡律師 Ms Bella Chan	理事
姚穎芝女士 Ms Jacqueline Yiu	理事
陳銘恩先生 Mr Charlie Chan	理事
陳君自先生 Mr Derek Chan	理事
鄒作明牧師 Pastor Chau Chok Ming	理事
白漢彬先生 Mr Henry Pak	理事
李汝大博士 Dr. Desmond Li	榮譽主席
陳偉強先生 Mr Lawrence Chan	榮譽主席
曾婉明女士 Ms Dawn Tsang	義務顧問
葉家寶先生 Mr Ip Ka Po	名譽顧問
廖國雄先生 Mr Liu Kwok Hung	名譽顧問
廖坤怡女士 Ms Liu Kwan Yi Queenie	名譽顧問
梁卓勳博士 Dr. Leung Cheuk Fun	名譽顧問

資助計劃申請指引

一. 簡介

本指引旨在為有意申請 **樂家慈善基金會** 資助計劃的單位提供指導。

二. 申請資格

- 資助計劃分為兩個類別：項目資助及服務資助
- 服務資助指申請人欲使用 **樂家慈善基金會** 屬下機構的服務
- 項目資助適用於申請人欲為個人或機構項目
- 項目資助申請計劃須具備明確的目標及效益，並能展示其對社會的正面影響
- 所有申請須符合 **樂家慈善基金會** 及屬下機構的願景、使命、宗旨及理念

三. 申請程序

- 填妥 **樂家慈善基金會** 資助計劃申請表格，按申請類別填寫資料
- 服務申請者需提供個人狀況證明
- 項目申請者需提供申請內容、目標、預算開支、個人或機構背景資料，如註冊文件、組織架構及過往服務記錄
- 遞交申請表格及所需文件至 **樂家慈善基金會**
- **樂家慈善基金會** 將會進行審批，並於指定時間內回覆結果

四. 評審準則

- 評審委員為 **樂家慈善基金會** 委員會內的四位成員
- 四位評審委員須達一半同意通過申請才可獲得全部或部分撥款資助
- 服務資助申請須符合 **樂家慈善基金會** 屬下機構的宗旨及理念，並提供申請者個人狀況證明文件等作資助評核之用
- 項目資助申請計劃須符合 **樂家慈善基金會** 的願景及使命，並提供項目計劃的創意及針對、可行性及成本效益、對社會的影響及效益、申請單位的服務能力及往績等作資助評核之用

五. 撥款及報告

- 獲批准的計劃將獲 **樂家慈善基金會** 提供全部或部分資助
- 受資助申請單位須按時提交進度報告及財務報告
- **樂家慈善基金會** 保留監察及審核受資助計劃的權利

如有查詢，歡迎與 **樂家慈善基金會** 聯絡。我們期待您的申請，共創美好未來。